弘扬宪法精神

敬爱的老师，亲爱的同学们：

大家早上好！我是五8班的于悦。

今天，我国旗下讲话的内容是《弘扬宪法精神》。

亲爱的队员们，从2014年开始，为了增强全社会的宪法意识、弘扬宪法精神、加强宪法实施、全面推进依法治国，我国将每年的12月4日设立为国家宪法日。我们也将迎来第十一个国家宪法日。

队员们对我国宪法了解多少呢？我国宪法以法律的形式规定了国家的根本制度和根本任务，是国家的根本法，具有最高的法律效力。宪法是“母法”，一切法律、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等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。

大家知道吗？我们之所以能在明亮的教室里快乐地学习，是因为宪法规定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；我们之所以能在阳光下自由地奔跑、玩耍，是因为宪法守护着公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。宪法还告诫我们要遵守法律，不做坏事，这样才能保护自己和他人的安全；宪法引领我们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培养高尚的道德品质，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。

习近平总书记曾多次强调，依法治国，首先是依宪治国。习近平总书记以身作则，面对亿万人民庄严宣誓，捍卫宪法权威。那么，作为新时代的少先队员，我们该如何尊重和维护宪法的权威呢？其实，在每周的升旗仪式上，我们升国旗、唱国歌、行少先队队礼，就是热爱祖国，尊重、维护宪法的表现。我们还可以通过看书、上网或者听老师讲解，学习宪法知识；参加宪法知识讲座，交流宪法内容；制作宪法主题海报，宣传宪法精神。

队员们，我们每年都会组织丰富的国家宪法日相关活动——宪法晨读、法治小报绘制、宪法演讲、《宪法知识竞答》活动等等。大家不仅要积极参与这些活动，养成自觉守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靠法的思维习惯和行为方式，还要走出校园，到法治教育基地进行实践体验，通过模拟法庭、体验法官一天的工作等活动，更加深入地理解宪法的设立和实施过程。

队员们，作为祖国的未来和希望，我们要学习宪法知识，增强法治观念，努力成为学法、懂法、守法的好少年，为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贡献力量！

我的讲话结束，谢谢大家！